

土木與防災研究所

碩士畢業口試申請及離校流程

第四學期期中考後即可提出申請



一、繳交相關申請資料至系辦公室：

1. 論文計畫書
2. 論文口試申請書
3. 論文口試委員名單
4. 論文口試委員聘書 (請至系辦領取)
5. 論文初稿 (封面顏色：淺藍色)
6. 口試公告 (至少公告一週)
7. 各項費用印領清冊(論文口試費、指導費用)，辦理預借用。
8. 已投稿國內外期刊或研討會之證明影本乙份 (檢附電子檔)



二、口試當天使用之相關資料：

1.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
 2. 論文口試結果通知書
 3. 論文口試評分單
 4. 論文口試評分統計表
 5. 論文口試評分表(依口試委員人數準備份數)
 6. 各項費用印領清冊(請注意“簽章欄”、“身份證字號與戶籍地址”需詳細完成填寫)
- ※口試後需將上列資料繳至系辦公室，方具辦理離校手續資格。



三、繳交離校相關資料：

1. 將就讀本所投稿之論文整理如下頁格式後之電子檔傳送至 lwch@ctu.edu.tw
 2. 論文上傳至台灣博碩士路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網址：<http://cloud.ncl.edu.tw>
◆授權書另外繳交不裝訂
 3. 論文繳交(請送至系辦公室)
◆四本精裝本(黑色皮、金色字)
◆全文電子檔光碟二份
以上將轉交圖書館 二本精裝本、光碟一份。
 4. 到註冊組領取離校程序單→完成離校手續→領取畢業證書。
- ※口試通過後請完成離校手續，未依期限辦理離校手續，下一個學期需補辦註冊手續。